

最新教师工作保证书不参与校外培训的(汇总7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钢筋防护棚租赁合同图片大全篇一

12v——400zc中速船用主机；

12v——600zc中速船用主机。

1.2 “技术文件资料”的定义范围及交付：

本合同1.1款所指的技术资料(以下简称资料)定义是乙方提供合同产品的技术资料由三大部分组成：即乙方现用的一般技术资料，产品设计图纸和生产技术资料，上述资料方包括详细的技术秘密。

(1)一般技术资料包括：

b.12v—400zc中速船用主机的主要零部件的技术规范；

(2)产品设计图纸：

乙方提供合同产品的产品设计图纸应包括：

b.合同产品的计算资料和计算书；

d.试验书设计图纸及其技术文件。

(3) 生产技术资料：乙方提供的合同产品的生产技术资料应包括合同产品全部工艺性指导文件及主要零件的详细制造技术资料；对原材料和合同产品零部件在生产过程中和生产后的质量检验要求，验收手段，验收步骤及验收技术文件。

(4) 资料的修改：若乙方采用新技术改进产品、改进工艺过程，降低等需要对提供的资料进行修改时，应将修改的结果以书面形式提供给甲方。

(5) 资料的提供方式：

a. 对一般技术文件应提供三份蓝图或同等数量的清晰的复制图；

b. 对产品设计图纸应提供一份生产底图及两份蓝图；

c. 对生产技术资料应提供两份蓝图；

d. 对已提供过的完全相同的重复资料，可免于提供，但需在清单中予以注明。

(6) 资料的交付进度：

b. 根据资料定义的规定，为生产12v—6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的需要，乙方在签订合同后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需向甲方交付合同产品的全部技术资料 and 图纸。

1.3 甲方将生产的产品向乙方返销如下：

12v—4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每年_____台；

12v—6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每年_____台。

1.4 以补偿贸易进行合作生产期限为2年，2年后若合资经营条

件不成熟，则可延长合作生产期限，但最长不得超过5年。

第二条转让技术秘密和技术文件

2.1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产品的设计计算、产品图纸、制造工艺、质量控制和试验安装、调试、运转及维修等有关合同产品的全部技术资料，必须和乙方目前使用的资料内容相同。

2.2合同产品资料的审核和验证：

乙方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设计图纸、制造技术资料的完整性、正确性、清晰性负责。看产品设计图纸和生产技术资料中的任何部分发现有失误，当乙方接到甲方通知时立即补齐遗失部分或更改错误部分。

2.3在合作生产期间，乙方将以最优惠价格向甲方提供甲方方面市场不能提供的零部件。具体内容另行商定。

2.4乙方保证向甲方转让的技术秘密和技术资料不受任何第三者的指控。

第三条价格和支付方式

_____年_____u.s.d(大写_____元整)

_____年_____u.s.d(大写_____元整)

_____年起以后的_____年中按每年将产值(即每年总产值扣除进口部分价值和税收费用后的产值)其提成费为_____%。

3.2合同签署生效后三十(30)天内，甲方按照由银行提交的乙方下列单据，予以第一次支付总金额的_____%，
即_____u.s.d(大写：_____美元整)

(1) 根据附件_____要求，提供第一批资料的空运提单；

(3) 乙方方的商业发票：一式两份；

(4) 乙方方即期汇票一式两份。

3.3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甲方接收到乙方提交的下列单据后，予以第二次交付_____年总金额的_____%现金，即u.s.d(大写：_____美元整)。

(1) 按附件_____要求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供第二批资料空运提单。

(2) 乙方方商业发票一式两份。

(3) 乙方方即期汇票一式两份。

3.4 双方同意_____年用现金支付，_____年付_____%现金，其余_____%金额用甲方返销产品补偿。

3.5 _____年的费用本年_____月_____日支付，乙方方交付商业发票一式两份。

3.6 自_____年起及其各年份按3.1款规定的提成费用应在每年_____月_____日在收到乙方方商业发票(一式两份)后支付。

3.7 在合作生产期间鉴于甲方遵照3.1款已向乙方交付了转让技术秘密的部分费用，各合资经营时机成熟，双方同意成立合资经营企业时，则乙方将其剩余部分的技术秘密费用可作提资的一部分。一旦双方不能进行合资经营，在五(5)年之内合作生产被迫终止时，甲方确认向乙方支付技术秘密费用的剩余部分。若出现上述情况，对支付技术秘密费用的进度和方式由双方在通常时候予以协商。

第四条合作生产的补偿贸易

4.1为有利甲方的外汇平衡，乙方同意甲方生产12v—400ze□12v—600zc中速船用主机返销给乙方。

4.2上述订单的总价必须保证不低于甲方每年向乙方反付购买零部件所需费用总额的_____ %。乙方同意在甲方补偿能力扩大及乙方需求扩大的前提下，其补偿的百分比可以不受限制。

4.3甲方将以优惠价格向甲方提供产品，其品种、数量、交货期等将由双方在每批合同中商定。甲方产品必须符合乙方的标准。

4.4乙方要求在甲方接到上述产品图纸后立即试制12v—4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首批产品各一台将分别在双方进行试验，在试验合格的基础上乙方要求甲方于_____年内提供12v—400zc型中速船用主机_____台。其价格、交货期在签订正式合同时商定。

第五条保证

5.1乙方保证，在合同有效期内所供应的资料应是最新技术的代身，其内容和甲方目前使用的完全一致。

5.2乙方保证所供资料是完整的、正确的、清晰的。

第六条税费

6.1凡因履行本合同需缴纳的一切税收，发生在甲方方以外的均由乙方承担。

6.2凡因履行本合同需缴纳的一切税费，发生在甲方以内的均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商标

7.1甲方有权使用乙方商标和合同产品的序号。甲方将下列商标标明在甲方所生产的合同产品上。

7.2甲方制造的铭牌、报价单、技术规格书、广告、说明书、样本等，凡是合同产品均以甲方名称来表示。

第八条包装

8.1须用坚固的木箱包装，适合长途海运、防湿、防潮、防震、防锈、耐粗暴搬运。由于包装不良所发生的损失，卖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或损失。

8.3装箱单两份，注明毛重、净重、尺码和所装货物每项的品名和数量。

第九条人力不可抗拒

9.1签约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的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或其他双方同意的事件而影响执行合同时，双方同意延长合同期限，延长时间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9.2责任方应尽快将发生的人力不可抗拒事故的情况用电报通知另一方，并在十四(14)天以内以航空、挂号信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交给另一方确认。

9.3受人力不可抗拒事故延续到一至二十(20)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合同继续执行的问题。

第十条仲裁

10.1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已经协商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则提交仲裁解决。

10.2 仲裁地点在瑞典斯德哥尔摩商会。

10.3 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0.4 仲裁费用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0.5 除了在仲裁过程中进行仲裁的那部份外，合同的其余部分在仲裁期间仍继续执行。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由双方代表在_____正式签字，自签字之日起1周内本合同应经有关部门批准后生效。

11.2 本合同以英文书就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式两份。

11.3 本合同有效期见第十一条所述。

11.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份，与正文有同等效力。

11.5 双方在本合同生效前交换的所有文件、函电等在本合同生效的同时自动失效。

11.6 本合同只能根据同双方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书面文件进行变更、追加或修改。

11.7 在执行合同期内双方的通讯均以函电进行，书信往来一式两份。

第十二条 法定地址

钢筋防护棚租赁合同图片大全篇二

钢筋是指钢筋混凝土用和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用钢材，其横截面为圆形，有时为带有圆角的方形。钢筋买卖合同怎么写呢？以下是本站小编整理的钢筋买卖合同，欢迎阅读。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注：合同单价一栏不得调整；合同数量为预估数量，结算数量以双方签认的(对帐单/结算单)为准，但总量不超过本合同总量，超量部分甲方有权拒付。结算金额按照单价乘以结算数量计算。

2、 质量要求

乙方所供产品应符合国家标准：低碳热扎圆盘条执行gb/t701-1997□热扎带肋钢筋执行gb/1499-1998□热扎光圆钢执行gb13013-91□碳素结构钢执行gb/700-88或gb/702-86标准。

3、 乙方对产品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3.1 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甲方应对产品进行验收和检测，如出现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情况，应于货到甲方工地之日起 日内通知乙方，乙方应无条件退换，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费用及损失。

3.2 如双方对产品质量问题存在异议，可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或国家法定检测部门进行检测，由此而产生的费用及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3.3 甲方对产品质量提出异议的处理期限为货到甲方工地之日起

4、 供货方式及期限

4.1 乙方负责将产品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4.2 具体供货时间、数量按甲方通知;甲方应提前天通知乙方供货。

5、 验收标准、方法

5.1 产品外观、质量验收

货到现场后,甲方依据国家标准验收,如发现产品外观、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进行退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2 产品数量验收

数量验收依据检斤进、检斤收,检尺进、检尺收的原则:

5.2.1检斤验收:货到现场,甲方依据国家标准进行数量验收,数量误差与乙方提供送货单数量在3%以内的,按乙方提供数量签收;数量误差超出3%时,双方或由第三方复磅处理,复磅费用由 方承担。

5.2.2检尺验收:货到现场,甲方依据技术规范检尺换算。如有数量误差,按实际验收数量签收,或要求乙方补齐不足部分。

6、 结算程序、方式

6.1结算程序:根据每一批货物验收合格的结果,先由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报告,甲方收到结算报告后,由甲方项目相关

人员在15日内审查完毕并签署意见，同时将签署意见的报告送交甲方物资部及审计部，审核确认后，按本合同约定的付款额度支付货款。货物供应完毕，双方最终应以书面形式，办理结算手续，未经双方结算确认的，甲方有权停止支付余款。属于结算单据及和其有关的函件，均须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6.2支付方式:

7、 违约责任

7.1 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地点交付产品，除不可抗拒因素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延期违约金，违约金额为合同总价款的0.05%/天，但不超过合同总额的5%。

7.2 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应按银行同期贷款利息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

7.3 违约金累计至合同总额的3%时，如违约方继续或再次发生违约，对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自书面解除通知到达违约方之日起发生效力;合同因违约解除后，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若因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应向对方赔偿。

7.4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乙方应按应交货物总价款的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要求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按合同约定的标准继续履行交付义务。 7.5 乙方单方解除合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50%的违约金。

8、 不可抗力

本合同因不可抗力而无法履行时，双方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处理。当不可抗力发生时，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并在十五

日内将负责该方面事情的当地有关机构的证明交给甲方。

9、 合同的变更

当合同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时，在新协议未达成前，原合同仍然有效，要求变更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贰 份，双方各执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 纠纷解决方式

第贰种：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 补充条款：任何一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无论是全部的还是部分的权利转让给第三方。合同一方将其合同权利转让的，该权利转让无效，对本合同他方不产生法律约束力，并视为该方违约，该方应向本合同他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标的额10%的违约金。

买受人向出卖人发出的任何文件资料及指令，按以下出卖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均应被认为已经送至出卖人。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共3页，当前第1页123

钢筋防护棚租赁合同图片大全篇三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补偿贸易内容

1. 乙方向甲方提供_____台(套)设备及其性能规格资料、辅助设备和零、备、附件及试车用原材料(提供设备另用附件详列)。
2. 甲方将用乙方提供的设备所生产的_____产品，偿付上述设备的价款，也可用其他商品来偿付。偿付商品的品种、数量、价格、交货条件等，详见合同附件。

第二条补偿方法

1. 甲方分期开出以乙方为受益人的远期信用证，分期、分批支付全部机械设备的价款。
2. 乙方开出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即期信用证，支付补偿商品的货款。
3. 当乙方支付货款不能相抵甲方所开远期信用证之金额时，乙方用预付货款方式，在甲方远期信用证到期之前汇付甲方，以便甲方能按时议付所开出的远期信用证。
4. 由于甲方所开立远期信用证的按期付款以乙方开出即期证及预付货款为基础，所以乙方特此保证及时按合同规定开出即期证及预付货款。

第三条补偿商品

2. 对其他商品，双方同意分批签署供货合同。供货条件由双

方另议。

第四条偿还方式

2. 甲方可以提前偿还，但应在____天之前通知乙方。

3. 在甲方用补偿商品偿还设备价款期间，乙方按本合同有关规定，开立以甲方为受益人的足额、即期、不可撤销、可分割可转让的信用证。

第五条偿还期限：限于本合同生效后____个公历月内偿还完毕。

第六条补偿商品作价

1. 双方商品均以_____ (币种) 计价。

2. 乙方提供的设备及零、备、附件等均以_____ (币种) 作价。

3. 甲方提供的补偿商品，按签订本合同时，甲方出口货物的人民币基价，以当时的人民币对____币的汇率折算成_____币，或经甲方主管部门同意后，以____币结算。

第七条双方的利息计算

1. 双方议定，本合同项下的____币及____币的年利率分别为____%和____%。

2. 甲方所开立的远期信用证及乙方预付货款的利息均由甲方负担。

第八条技术服务

1. 甲方自行将设备在厂房就位。

2. 在主要设备安装调试时，乙方须自费派遣____人到现场指导，为期____天；如指导错误，乙方负责赔偿损失。

3. 甲方提供安装调试地点的住宿、交通及参加调试、验收的劳务、水、电、汽供应及原材料等。

4. 双方代表共同确认验收合同标准。

第九条附加设备

在执行本协议过程当中，如发现本合同项下的机械设备在配套生产时，还需增添新的设备或测试仪器，可由双方另行协商，予以补充。补充的内容仍应列入本合同范围之内。

第十条保险

设备进口后由乙方投保。设备所有权在付清货款发生移转后，如发生意外损失先由保险公司向投保人赔偿，再按比例退回甲方已支付的设备货款。

第十一条税收与费用

本补偿贸易项目中所涉及的一切税收与费用的缴付，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税收法律、法规办理。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乙方不按合同规定购买补偿商品或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提供商品时，均应按合同条款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该项货款总值的____%的罚款。

第十三条履约保证

为保证合同条款的有效履行，双方分别向对方提供由各自一方银行出具的保函，予以担保。甲方的担保银行为中国银

行____行，乙方的担保银行为____国____银行。

第十四条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或遇特殊情况需要补充或变更内容，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方可有效。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

由于人力不可抗力的原因，致使一方或双方不能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应及时向对方通报有关情况，在取得合法机关的有效证明之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有关合同义务，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仲裁

终的，甲乙双方均受其约束，任何一方不得向法院或其他机关申请变更。仲裁费用由败诉一方负担。

第十七条合同文字和生效时间

本合同用中、____两种文字写成，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年。期满后，双方如愿继续合作，经向我国政府有关部门申请，获得批准后，可延期____年或重新签订合同。

第十八条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____份，系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

钢筋防护棚租赁合同图片大全篇四

供方(乙方):

注:合同单价一栏不得调整;合同数量为预估数量,结算数量以双方签认的(对帐单/结算单)为准,但总量不超过本合同总量,超量部分甲方有权拒付。结算金额按照单价乘以结算数量计算。

2、 质量要求

乙方所供产品应符合国家标准:低碳热扎圆盘条执行gb/t701-1997热扎带肋钢筋执行gb/1499-1998热扎光圆钢执行gb13013-91碳素结构钢执行gb/700-88或gb/702-86标准。

3、 乙方对产品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3.1 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甲方应对产品进行验收和检测,如出现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情况,应于货到甲方工地之日起 日内通知乙方,乙方应无条件退换,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费用及损失。

3.2 如双方对产品质量问题存在异议,可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或国家法定检测部门进行检测,由此而产生的费用及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3.3 甲方对产品质量提出异议的处理期限为货到甲方工地之日起

4、 供货方式及期限

4.1 乙方负责将产品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4.2 具体供货时间、数量按甲方通知;甲方应提前天通知乙方供货。

5、 验收标准、方法

5.1 产品外观、质量验收

货到现场后,甲方依据国家标准验收,如发现产品外观、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进行退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2 产品数量验收

数量验收依据检斤进、检斤收,检尺进、检尺收的原则:

5.2.1检斤验收:货到现场,甲方依据国家标准进行数量验收,数量误差与乙方提供送货单数量在3%以内的,按乙方提供数量签收;数量误差超出3%时,双方或由第三方复磅处理,复磅费用由 方承担。

5.2.2检尺验收:货到现场,甲方依据技术规范检尺换算。如有数量误差,按实际验收数量签收,或要求乙方补齐不足部分。

6、 结算程序、方式

6.1结算程序:根据每一批货物验收合格的结果,先由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报告,甲方收到结算报告后,由甲方项目相关人员在15日内审查完毕并签署意见,同时将签署意见的报告送交甲方物资部及审计部,审核确认后,按本合同约定的付款额度支付货款。货物供应完毕,双方最终应以书面形式,办理结算手续,未经双方结算确认的,甲方有权停止支付余款。属于结算单据及和其有关的函件,均须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6.2 支付方式:

7、 违约责任

7.1 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地点交付产品，除不可抗拒因素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延期违约金，违约金额为合同总价款的0.05%/天，但不超过合同总额的5%。

7.2 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应按银行同期贷款利息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

7.3 违约金累计至合同总额的3%时，如违约方继续或再次发生违约，对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自书面解除通知到达违约方之日起发生效力;合同因违约解除后，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若因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应向对方赔偿。

7.4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乙方应按应交货物总价款的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要求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按合同约定的标准继续履行交付义务。

7.5 乙方单方解除合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50%的违约金。

8、 不可抗力

本合同因不可抗力而无法履行时，双方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处理。当不可抗力发生时，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并在十五日内将负责该方面事情的当地有关机构的证明交给甲方。

9、 合同的变更

当合同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时，在新协议未达成前，原合同仍然有效，要求变更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

10、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贰 份，双方各执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纠纷解决方式

第贰种：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补充条款：任何一方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无论是全部的还是部分的权利转让给第三方。合同一方将其合同权利转让的，该权利转让无效，对本合同他方不产生法律约束力，并视为该方违约，该方应向本合同他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标的额10%的违约金。

买受人向出卖人发出的任何文件资料及指令，按以下出卖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均应被认为已经送至出卖人。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钢筋防护棚租赁合同图片大全篇五

出租

人：

(以下简称“甲方”)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承租
人：

（以下简称“乙方”）

营业执照/身份证件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电话：

通讯地址：

第1条定义

（1）“项目”是指位于项目（暂定名，最终名称以甲方确定的为准）。

（2）“租用面积”是指本合同第2.2条约定的用于本合同项下计算商铺租金的实测面积，是商铺的“套内建筑面积”。

（3）“交付状态及附属设施”是指与商铺相关的供电、供水、电讯以及雨水排放和污水排放管线等设施。有关本合同所称配套设施的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交房标准》。

2.1承租商铺位

于

，
商铺的具体位置及范围见本合同附件1。

2.2承租商铺的租用面积为平方米（暂测），最终确定的租用面积以房屋所有权证记载为准。

2.3本合同所述租金、物业管理费、推广费等各项费用的依据，最终以实测租用面积进行结算。在甲方确定商铺的实测租用面积之前，乙方应当按照第2.2条所述面积缴纳租金、物业管理费等各项费用。在商铺的实测租用面积确定后，乙方应在甲方通知之日起【7】日内结算此前已缴租金、物业管理费等各项费用(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2.4承租商铺的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二《交房标准》中列明。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附件二作为甲方按本合同约定交付承租商铺给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承租商铺的验收依据。

广告位、配套设施……

3.1双方确认，乙方承租商铺须用于商业经营活动。

3.2租赁期间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变承租商铺的用途。

3.3租赁期间内，乙方不得使用、允许或默许承租商铺用作任何非法、违背公序良俗、损害项目整体商誉的用途。

3.4乙方在开业经营前应自行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并取得经营本合同第3.1条所述营业事项所必要的批准、营业执照及许可证，并应保证在租赁经营期间，上述证照均持续有效。

3.5甲方承诺并保证，承租商铺符合甲方的租赁用途，不会因商铺的经营性质等原因不能办理经营餐饮业务所必要的批准、营业执照及许可证等情形。

承租商铺通过消防部门的相关验收，能够用于乙方经营餐饮店。

其他因甲方原因导致合同无效的。

4.1 商铺租赁期限为15年，自交付日开始计算。双方暂定商铺的交付日为年月日，从交付日起至年月日为装修免租期。租赁期为年月日至年月日届满。如交付日因故迟延，双方同意租赁期及免租期自动相应顺延。

4.2 甲方同意给予乙方自交付日起，即年月日至年月日的装修免租期。在免租期内乙方无须支付租金，但须承担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及装修产生的相关费用。

5.1 乙方应以下列标准计算租金金额，向甲方支付承租商铺的租金。

第一年每月每平方米为人民币元，月租金为人民币元；

第二年每月每平方米为人民币元，月租金为人民币元；

第三年每月每平方米为人民币元，月租金为人民币元；

第四年每月每平方米为人民币元，月租金为人民币元；

以上租金均不包含物业管理费及推广费。

5.2 乙方应按月/季/半年向甲方预付租金。首期租金乙方应于交付日前的一个月内向甲方预付。本合同约定的免租期届满以后，每应付款月日之前（含当日），乙方向甲方预付下期的租金。

5.3 支付方式：

乙方以汇款或转账方式存入甲方指定的下述银行账户，有关付款所产生的手续费由乙方自行承担。指定账户变更的，由甲方提前通知乙方，乙方按照通知的新账户向甲方汇款或转账。

开户银行：

开户名：

账号：

5.5乙方汇入每笔租金之日起五日内，甲方应当向乙方开具等额发票。

5.6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各自承担本合同项下的各项税费。

6.1物业管理费

(1) 双方约定，作为商铺的承租人，乙方应当自交付日（年月日）起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管理公司缴纳承租商铺的物业管理费。承租商铺的物业管理费按承租商铺的租用面积计算，计费标准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元，每月累计元人民币。装修期间的物业管理费收费标准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元，装修期届满后按正常标准缴纳即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元。

(2) 商铺的物业管理费由乙方按月预付给甲方或管理公司，首期物业管理费于交付日前的一个月内缴纳，其后各期物业管理费应于上月【25】日之前（含当日）预付。首期物业管理费和本合同终止或解除之日前的一个月的物业管理费均以乙方在该月实际租赁的天数乘以日物业管理费计算。

(3) 租赁期间内，甲方或管理公司有权根据经营情况、管理成本或政策的有关规定，经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审核批准后，调整物业管理费的收费标准，并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后执行。

(4) 乙方可以用支票向甲方或管理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或以汇款或转账方式存入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指定的下述银行账户，有关付款所产生的手续费由乙方自行承担。指定账户变更的，由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提前通知乙方，乙方按照通

知的新账户向甲方或管理公司汇款或转账。

开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5) 乙方缴纳物业管理费后，由甲方或管理公司向乙方开具等额发票。

6.2 推广费、能源费等其他费用

(1) 乙方应于免租期届满后按月向甲方交纳承租商铺的推广费，用于为提高项目的知名度及形象等甲方安排的推广、促销活动以及广告费等费用支出。推广费按商铺租用面积计算，缴纳标准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元，该项费用包含在物业管理费中，不单独缴纳。

(2) 自承租商铺交付日起，乙方还应当承担并支付其使用的水、电、燃气、通讯、宽带费、非正常营业时间空调供应等所产生的全部费用。本款所述费用的支付方式、标准和时间，以甲方或管理公司的书面通知或相关规定为准。乙方不得以未收到通知为由延付各项费用。

(3) 双方确认：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缴纳或延迟缴纳前款所述费用。如因乙方欠付前述费用导致政府或相关供应单位中断或停止对项目的相关能源供应，则因此而导致甲方、管理公司、其他承租人或任何其他第三方蒙受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

7.1 租赁保证金

在本合同签署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租赁保证金。租赁保

证金的金额相当于乙方承租商铺【叁】个月的基本租金、物业管理费之和，共计人民币拾万仟佰拾元角整。其中个月的基本租金之和共计人民币拾万仟佰拾元角整；个月的物业管理费之和共计人民币拾万仟佰拾元角整。乙方在支付租赁保证金时，必须将个月的基本租金支付给“出租人”名下账户（具体帐户信息请参照本合同第5.8款）；另外将个月的物业管理费支付给物业管理公司名下账户（具体帐户信息请参照本合同第6.1（4）款）。

（1）在租赁期内，如因实测租用面积确定、基本租金和或物业管理费调整导致实际基本租金和物业管理费数额变化的，则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7】日内补足或甲方应支退相应数额，以保证该保证金在租赁期内任何时段都相当于个月的基本租金、物业管理费之和（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2）如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前已经向甲方支付了租赁意向金/预付款的，则该意向金/预付款等额在本合同签署后自动转为租赁保证金的一部分。

（3）乙方向甲方支付租赁保证金后，甲方向乙方开具收据。

（4）双方同意，甲方有权不以租赁保证金抵作租赁期间内任何时间乙方所欠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其它应缴费用。如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足额缴纳租金、物业管理费、能源费用、违约金、有关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乙方应当支付的费用及其他费用的，则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追偿有关欠款及延迟履行违约金。

（5）如甲方选择使用租赁保证金以冲抵乙方前述应付款的，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发出的书面通知后【7】日内将租赁保证金补足，使其达到本条约定的金额。如租赁保证金不足以冲抵的，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书面通知后除补足租赁保证金外，还应支付租赁保证金不足冲抵部分的欠款。

(6) 本合同项下租赁期间届满后双方未能就续租达成协议或双方在租赁期间内协商解除本合同的，则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还承租商铺、缴清所有应付费用、违约金或其他应付款项及履行完毕其他合同义务之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将剩余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8.1 双方约定，本合同项下的预定交付日为年月日，由于甲方以外的原因导致甲方无法按期交付的，甲方有权提前【7】日书面通知乙方，甲方的交付日期、租赁期和免租期相应顺延。

8.2 承租商铺交付日前日内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办理入驻手续，进行承租商铺的交接，交付日乙方应当派员参加。

8.3 甲乙双方按以上8.2条约定当场交接的，应于交接当日在甲方物业公司提供的《承租商铺交接单》上签字，以示承租商铺交接完毕。

8.4 乙方在办理商铺的交接手续时须按照约定足额交清各项费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交付房屋。由此引起的延期不导致免租期的顺延。

8.5 双方确认：该商铺交付时为毛坯房。乙方对此已充分知悉，在验收交接时不持任何异议。如在交接时或进场后发现商铺设施根据实际经营使用的需要而须调整的，不影响商铺的交付，但乙方可向甲方或管理公司提出书面的申请，甲方或管理公司在符合施工技术规范并具备可行性的情况下将配合乙方进行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8.6 双方确认：若在该商铺交付时，该商铺交付条件基本具备，而仅存在少量收尾工程未结束而导致的缺陷或瑕疵的，并不影响商铺的交付。甲方应在交付后立即进行必要的修复。

9.1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或管理公司提供的《租户装修手册》及其他有关装修的规章制度进行装修。

9.2乙方应在免租期内进行商铺的装修。

9.3乙方应当保证其提供的装修设计文件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如按照法律规定装修设计文件须报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则经批准后方可进行装饰装修工程。

9.6乙方在承租商铺装饰装修期间如有与甲方的承包商进行的与承租商铺相关的施工存在交叉施工，双方均应当给予配合和协助。

10.1商铺初步确定的开业时间为年月日，乙方应按照确定的前述开业日对外营业。

10.2乙方应在取得全部必须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和批准文件），完成承租商铺的装修和必要的准备工作后，经甲方或者管理公司核准后，正式对外营业（包括试营业）。未经甲方或管理公司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开业。如乙方已经完成了开业准备，具备开业条件的，乙方可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认为乙方的开业符合项目的整体运营安排的，可以同意乙方提前开业。

11.1乙方在经营活动中，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或北京市的相关规定以及甲方或管理公司运营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自觉接受国家相关主管部门、消费者及甲方或管理公司的监督、检查和管理。

11.3乙方所租商铺应当全年营业，节假日不停业。每天的营业时间和空调供应时间为上午点分至晚上点分。同时，甲方有权按季节变化或项目运营实际需要更改或延长营业时间及空调供应时间。乙方因自身经营需要，其营业时间与上述统一规定的营业时间不一致的，须取得甲方或管理公司的同意，并自行承担因此增加的空调费等各项费用。除此之外，乙方不得于本条约定的营业时间内暂停营业或变更营业时间。

11.4 乙方所陈列或销售的商品或提供的服务，应使用合法且享有合法使用权或获得充分授权之商品名称、商标、肖像、著作权、图案或专利权等。如果因乙方侵犯第三方前述任何权利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11.5 租赁期间内，乙方须配合甲方或管理公司组织的统一或相关的推广活动，以保证项目的对外统一的风格 and 良好声誉。乙方同意将其经营的商品或服务的品牌（包括商标及其图形、文字）合理用作项目或甲方举办之其他推广活动之用。

11.6 乙方在经营期间不得在承租商铺及项目公共区域内大声喧哗叫卖、兜售、招徕、播放过大音量的宣传口号、音乐及做出其他影响其他商户之利益或项目运营秩序之行为。

11.7 乙方举办大型开业活动以及其他大型的推广、促销、庆祝、联谊、慈善等各类型活动，活动方案及活动时间经由甲方或管理公司审批。

11.8 乙方自行保管该承租商铺内以及其他被许可存放乙方物品的库房、仓库、储物间内的所有财物。无论是否设置保安或安装电子防盗系统，甲方对此均不承担任何保安和保管责任。

11.9 乙方应在正常营业时间内保证该商铺营业标志、橱窗、店面的良好照明状态。为项目整体照明效果的需要，乙方允许甲方根据实际情况控制相应电路。

11.10 甲方或管理公司在项目内适当的公共地方张贴管理规则及其他规定的通知及布告，即构成甲方或管理公司对乙方的有效通知。

12.1 甲方应保证在租期内该商铺及交付时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12.2在商铺使用过程中，非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由甲方提供的房屋及设施设备损坏或故障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否则甲方对扩大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12.3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或损坏承租商铺的房屋结构、外墙部分以及甲方提供的任何设施设备，并保持该店铺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良好的可使用状态（自然损耗的除外）。如因乙方的过失或过错对前述各项设备、设施等造成损毁，则乙方负责承担有关的维修和更新费用。

12.4乙方自行负责维修、保养承租商铺内自行装修、改动、装饰、添置部分以及商铺窗户、玻璃门、店面橱窗或玻璃幕墙，自行负责损毁发生的更换费用。

12.5乙方不得对承租商铺包括阳台、露台（如有）及其设施设备进行任何改建、增建或增设；不得采取任何可能导致不合理的缩短承租商铺建筑物及设施设备使用期限的行为。

12.6因第三方原因导致乙方的货物或其他财产发生损害或导致乙方蒙受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自行向第三方索赔，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或补偿责任。

12.7如在租赁期间内，政府任何主管部门对该商铺提出任何整改要求或采取限制性措施，则乙方必须予以配合和执行，由此遭受的任何损失（如有）由乙方自行承担。

13.1乙方在承租商铺内以及项目内的公共部位和与承租商铺相连接的区域、部位或设施设备设置招牌、广告等任何文字、标记、标示或告示，应当事先将招牌、广告的设置方案报甲方审批，并在获得甲方的审批同意后方能设置。如需报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审批的，乙方应自行办理相关手续。

13.2上述乙方自行设置的广告、招牌的报批、安装、更换、

清洁、维护、保养、拆除以及照明电费均应当由乙方自行承担，并且乙方还应当承担因该广告的设置而产生的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甲方或第三方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13.3对于乙方违反法律规定或本合同约定设置的招牌、广告，或乙方拒绝对出现毁损或渗漏现象的招牌、广告予以维修或更换的，或乙方未能按照甲方的要求予以更换或拆除的，则甲方有权直接予以拆除，并完成相关的墙面等的复原工作，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4.1甲方有权依据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租赁保证金及相关费用。若乙方拖欠租金、物业管理费超过【7】日，甲方有权在事先通知乙方后暂停承租商铺的水、电、电话等公共设施的供应和物业管理服务，直至拖欠款项及其违约金全部清偿为止。

14.2甲方保证享有本合同项下商铺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甲方完全有权向乙方出租该商铺。

14.3甲方应当对商铺的主体结构部分、空调设备及其他公共服务设施进行必要的维护维修，使其处于良好的适租状态。

14.6甲方应积极配合提供乙方办理经营、装修所需的或可能发生的工商注册、环保、水、电、通讯、消防、卫生及其他成都市地方政府规定的申请报批手续所需证明文件，但是，相关手续及因办理报批手续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5.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租金、租赁保证金、物业管理费、推广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15.2租赁期间内，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及管理公司对于项目运营管理的所有相关制度。

15.3乙方应当保持承租商铺的外观整洁，未经甲方同意不得

改变商铺所在的楼宇结构及商铺任何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外墙、橱窗及玻璃等）的外观。

15.4 租赁期限内，非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租、分租该商铺或其中任何部分，或以分租、借用、共用或将业务承包给第三方等其他任何方式以致任何非本合同承租方在租赁期限内使用或占用该商铺或其中任何部分。

15.5 乙方同意，如乙方未按第4.4条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或双方未就续租达成一致，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前6个月（若乙方在此之前未提出书面续租申请）或90天（若双方在此之前未就续租达成一致）的期间内，在不妨碍乙方正常使用商铺的情况下，甲方有权进行重新招租的各项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在预先约定的时间向客户展示该商铺以及对该商铺进行合理和必要的检查等工作，乙方应予以配合。

16.1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有权将商铺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但甲方需书面通知乙方，并将该商铺已出租给乙方的事实披露给受让人，并保证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及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所享有的权利。

16.2 乙方承诺放弃其在租赁期间对承租商铺所享有的优先购买权。乙方的该项承诺自本合同签署之日生效，并不得撤销。

16.3 在本合同签署之后，甲方可向任何银行或任何其他第三方抵押承租商铺及其相关权益，但该抵押不应影响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限内根据本合同的条件和条款占有、控制和使用承租商铺的权利。

16.4 在甲方将承租商铺向第三方转让后，乙方应当按照甲方或该第三方的要求办理相应租约关系转移手续。

17.1 在乙方出现以下情况中的任何一项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 (5) 乙方未按8.2条约定办理商铺交接手续超过【90】日的；
- (6) 未按9.1条约定进行装修的；
- (7) 未按10.1条约定期限进行开业的；
- (8) 乙方未取得政府相关批准进行经营活动或违反11.3条约定，擅自中断、停止经营超过【5】日的。
- (9) 未按13.1条约定设置招牌、广告的；
- (10) 违反15.4条约定擅自转租、分租的；
- (11) 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限期内又未纠正，严重影响本合同履行的；
- (12) 乙方因破产、解散或其他原因开始清算时。

17.2在甲方出现以下情况中的任何一项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 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在预定交付日仍无法进场超过【180】日的；
- (3) 甲方因破产、解散或其他理由开始清算时。

17.3本合同的终止

- (1) 本合同租赁期届满时，本合同终止。
- (2) 双方就本合同终止协商一致。
- (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遇不可抗力后，已无实际履行的可能的，则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由双方协商终止本合同。

17.4 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的处理方法

(1) 双方依据本合同的约定行使合同单方解除权的，应当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对方。本合同解除后，违约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2) 无论任何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的，则乙方应无条件地按第17.5条规定将承租商铺返还给甲方，双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结清各项相关费用。

17.5 承租商铺的返还

(1) 租赁期限届满或本合同因其他原因而终止后【3】日内，乙方应当将承租商铺交还甲方。

(2) 乙方在交还承租商铺前，应将商铺恢复至商铺交付时的状态（正常使用导致的磨损除外）。造成损坏的乙方应当负责给予修复，并承担费用，未能修复的，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交还日前的本合同项下所有欠付款项均应予结清。

(3) 乙方对承租商铺进行装修而添加设施、设备的，除甲方书面同意保留外，乙方在返还承租商铺时应自担费用将其拆除并恢复到承租商铺交付时的原状，拆除时应确保不损坏承租商铺的表面完好、使用性能及房屋结构。在拆除时对承租商铺造成损害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若甲方书面同意保留的，该添加设施、设备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损坏。

(4) 无论任何原因，乙方未能按期将恢复至交付时原状的承租商铺交还甲方的，则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约定基本租金【2】倍的违约金及物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同时，甲方或管理公司有权采取换锁、对承租商铺停止水、电等能源供应、控制人员从承租商铺进出、阻止乙方继续开业经营或自行将商铺恢复原状等强制措施。甲方亦有权选择自行或委托任何第三方将商铺恢复至交付原状，由此产

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 在乙方向甲方交还承租商铺的同时，或乙方已经实际撤离承租商铺之后，乙方在承租商铺内遗留的任何装饰装修、设施设备、物品等均视为乙方放弃了所有权及一切权利，甲方有权自行予以处置（包括作为垃圾予以处理等等），而无需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 乙方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双倍租赁保证金的数额作为违约金。

(2) 前述违约金应在合同解除后【7】日之内一次性支付。

(1) 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双倍租赁保证金的数额作为违约金。

(2) 前述违约金应在合同解除后【7】日之内一次性支付。

(1) 迟延支付租金、物业管理费、推广费、能源费用、租赁保证金的；

(2) 迟延办理商铺交接手续的；

(3) 迟延开业经营的。

18.5 乙方违反其在本合同项下所作之任何其他承诺、保证、确认的，则甲方有权通知其改正，乙方应当改正。否则，甲方有权采取必要的强制措施。

(6) 因政府及公共事业机构施工造成的影响；

(7) 因乙方或任何其他第三方不遵守法规、不遵守本合同或不遵守管理规则而造成的任何损失、损坏或伤亡。

在任何上述情况下，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所应支付之租金或物

业管理费或其任何部份均亦不可减除或停止支付。

19.2 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包括项目所在地发生的地震、塌方、陷落、洪水、台风等自然灾害和非因甲方或乙方原因而发生的火灾、爆炸以及战争、社会动乱或动荡和法律、行政法规的变化以及政府征收、征用。

19.3 如发生不可抗力，以至于任何一方的合同义务因这种事件的发生而无法履行，此种合同义务在不可抗力持续期间应予中止，履行期限按上述中止时间自动延长，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但是，在一方延迟履行义务之后发生不可抗力的，则该方的违约责任不能免除。

19.4 如遇不可抗力，各方应立即与对方协商，寻求公平的解决办法，采取一切合理措施将不可抗力所带来的后果减至最低限度。

20.1 乙方应当于其开业（含试营业）后的1个月内自费就该商铺内甲方、乙方或任何第三方的财产、人身伤亡按照甲方认可的保险种类和保险金额自费向有关保险公司投保，并应向甲方提供其所投保的所有保单之复印件。该等保险的责任期间从保单生效日起至本合同所述的租期届满之日止。在乙方按本条规定购买符合甲方要求的保险之前，甲方对该商铺在此之前所发生的一切财产损坏、灭失和对第三方的责任，一概不负责任。

20.2 在甲方提出要求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和出示前述保险保单及最后一次支付保险金的收据，以及保险公司发出该等保单是全数缴足的及在各方面均有效及存在的证明。

20.3 如因乙方原因，发生涉及甲方损失的保险事故，乙方从保险公司获得的赔款应当首先用于赔偿甲方的损失；如乙方从保险公司获得的赔款不足以赔偿甲方的损失，则差额部分由乙方赔偿予甲方。

因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发生时，双方应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时，可向承租商铺的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2.1任何一方就本合同发给另一方的任何通知必须以中文书面形式进行。本合同所述各项文件的送达，包括邮寄、传真、电传、专人手递等方式。

22.2一方如指定其他地址或地址变更，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怠于通知的一方应当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后果。

22.3以传真方式发出的，发出日期视为收悉日，以传真的发送报告单为发送凭证；以专人手递方式发出的，发至指定地址之日视为收悉日，以对方的签收文据为发送凭证。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以发出后第7日为收悉日，以邮局的邮件发送记录为发送凭证。

22.4本合同首部所列甲方和乙方的地址、电话、传真为双方确定的、有法律效力的地址、电话、传真。一方如指定其他联系方式或联系方式变更的，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怠于通知的一方应当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后果。

22.5一方向另一方发送之涉及本合同项下权利或义务的主张、放弃或变更等重要事宜时，必须采用书面通知。该等书面通知文件须有发送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人的亲笔签字或加盖公章（授权签字人签字时应向对方提供授权委托书）。

23.1甲方有权让任何人或任何组织根据甲方认为合适的条款和条件，在该项目的公共区域及其任何部分举行活动、展览或商品展销。

23.2甲方有权在该项目商业部分的公共区域内安装一个扩音系统及播放、转播和广播或允许任何其他他人播音、转播或广播音乐及公告等。

23.3在租赁期内，甲方有权依其自主决定对该项目商业部分或其任何部分的名称随时进行变更，但甲方应在相关政府部门核准新名称后书面通知乙方。甲方无须就该项目或其任何部分的名称变更而对乙方做出任何赔偿或补偿。

24.1本合同构成双方就有关本合同所涉及事项的全部协议，并取代双方此前所有的口头及书面陈述、协议、承诺或保证。

24.2本合同的签订、成立、生效、履行、解除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24.3本合同某一条款或部分条款无效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

24.4任何一方未能或延迟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补救权，不得影响该等权利或补救权，或被视为对其的放弃，或妨碍其在其后任何时候行使该等权利或补救权；而且单一或部分行使该等权利或补救权不得妨碍对该等权利或补救权的其他或进一步行使，或妨碍行使任何其他权利或补救权。

24.5本合同附件构成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4.6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甲方和乙方可以对本合同未作约定的事项通过协商签订书面的补充合同的形式加以约定。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除另有约定之外，两者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合同约定为准。

24.7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4.8本合同用中文书写，共壹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同时签署有英文版合同，而英文版合同内容与中文文本不一致的，则以中文文本为准。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甲方：

乙方：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附件

附件一：承租商铺的平面图

附件二：

交房标准

钢筋防护棚租赁合同图片大全篇六

买方：_____

法定住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卖方： _____

法定住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买卖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就买卖汽车的有关事项，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一、买卖标的

汽车品牌及型号规格： _____

生产国别或生产地： _____

生产厂名称： _____

排气量： _____

车牌号码： _____

出厂日期： _____

已行驶公里数： _____

车辆类型： _____

厂牌型号： _____

(初次) 登记日期： : _____

颜色 _____

发动机号： _____

车架号： _____

车辆购置附加费凭证编号： _____

养路费缴付凭证编号： _____

有效期从 _____ 至 _____

最后一次年检时间： _____

二、质量要求

2、卖方向买方出售的汽车，必须是经国家有关部门公布、备案的汽车产品目录上的产品或合法进口的产品，并能通过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检测，可以上牌行驶的汽车。

3、卖方保证其所出售的车辆不是国家禁止的走私车、拼装车

或明令淘汰的汽车产品，也不是违反交通安全、环保等法规要求的汽车产品。

三、数量与价款

车辆单价：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数量：_____台

车辆总价：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运费：_____元，由_____方承担

出库费：_____元，由_____方承担

四、履约保证金

1、买方应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元。

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买卖双方签署验收单后的_____天。

3、如买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卖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履约保证金扣除卖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有效期满后_____天内退还买方。

五、付款方式

买方在本合同签订后，按照第_____种方式，如期足额将车款支付给卖方。

1、一次性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支

付全部车价款，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履约保证金可抵作车价款。

2、车辆抵押贷款方式：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
支付全部车价款的_____%，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
写_____；余款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起_____日内支付，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
写_____。

3、分期付款：

(1)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买方支付卖方人民
币_____元(大写：_____)作为保证金。保证金可以
抵作车价款。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20%。

(2)卖方将车辆交付买方，并经买方办理交车手续后，支付车
价款的_____%，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
写：_____)。

(3)买方委托卖方办理上牌手续，待相关事项办妥后，支付剩
余_____%的车价款，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
写：_____)。

(4)其他约定：_____。

4、双方约定的其他付款方式：_____。

以上合同价款均以现金汇票支票_____方式结算。

六、交付

2、交付地点：买卖车辆的成交经营场所或_____。

3、交付方式：

(3) 实行自行提货的，卖方应在交付日_____日之前，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的方式将提货时间通知买方，以发出通知之日作为通知提货时间。

4、卖方在交付车辆的同时，还应向买方提交下列文件：（以下3、4、5项如没有，售前应说明）

(1) 购车发票；

(3) 保修卡或保修手册；

(4) 说明书；

(5) 随车工具及备胎。

七、验收

1、买方应在车辆交接的当场对所购车辆的外观、基本使用功能和随车工具(备配件)、卖方提供的卖车相关文件和手续等进行认真检查、确认。如对外观、内饰、随车物件功能及相关文件等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或_____日内提出书面异议，经卖方确认后负责调换、处理。

2、车辆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车辆交接，并签署《商品车辆交接书》，视为该车辆正式交付。卖方还应在协助买方办理完车辆过户、转籍手续，车辆过户、转籍过程中发生的税、费用由_____方承担。

3、从车辆正式交付验收合格之时起，该车辆的所有权和风险责任由卖方转移至买方。

八、风险负担

1、汽车交付之前，若因不可抗力之事由，致使轿车丢失或毁损，其责任由卖方负担。

2、车辆交付后办理过户、转籍过程中，因车辆使用发生的问题由使用者负责。

3、因卖方的原因致使车辆不能按照约定的期限交付的，卖方应当自违反约定之日起承担车辆毁损、灭失的风险。

4、车辆由卖方交承运人运输的，除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以外，毁损、灭失的风险自合同成立时起由买方承担。

5、卖方按照约定未交付有关车辆的单证和资料的，不影响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转移。

九、维护维修

1、买卖车辆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或需要保养，卖方应在生产厂公布或双方约定的维修站进行修理和保养。

2、卖方售卖给买方的车辆的保修期，为_____年或者_____万公里，以先到达者为准。

3、在保修期内卖方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在保修期内因严重安全性能故障或主要部件总成质量问题经_____次以上(含_____次)修理，车辆的安全性仍达不到出厂检验标准或不能正常使用的，卖方应当负责向生产厂家申请换车或退车还款(扣除折旧)。

4、在保修期内，如买方使用、保管或保养不当造成的问题，由买方自行负责。

5、买方所购汽车存在设计、制造缺陷，并由此缺陷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买方有权向卖方或生产厂家主张索赔，卖方应积极协助。

6、保修期后的产品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十、违约责任

- 1、卖方应保证其对出卖车辆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若第三人对车辆提出主张，造成买方与第三方发生争议，卖方应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 2、卖方应如实向买方陈述车辆的状况，并保证车辆状况陈述的真实性，若卖方在该车有缺陷或存在其他特殊的使用要求时，应明示告知而未明示告知的，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3、买方未能按时支付车款的，每逾期1日，应支付卖方全部车价款_____%的违约金。
- 4、卖方未能按时交付车辆的，每逾期1日，应支付买方全部车价款_____%的违约金。
- 5、因卖方原因致使车辆在约定期限内不能办理过户、转籍手续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返还车款并承担一切损失；因买方原因致使车辆在约定期限内不能办理过户、转籍手续的，卖方有权要求买方返还车辆并承担一切损失。
- 6、因车身超重、尾气不合格等质量问题或证件不全导致买方无法上牌，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和退车，因此而造成买方的实际损失，卖方应当予以赔偿。
- 7、卖方交付的汽车不符合说明书中表明的质量标准，买方有权拒绝接收车辆，或要求卖方承担无偿修复、补偿损失或减少价款的违约责任。
- 8、买方选择以抵押贷款的方式付款的，如买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银行办妥有关抵押贷款事宜(以银行实际发放贷款为准)，视为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应当向卖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的解除

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解除：

- 1、合同期限届满，买卖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 2、买卖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7□_____□

十二、保密

买卖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

十三、通知

-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 (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

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十四、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十五、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十六、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七、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十八、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十九、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买卖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

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十、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_____ (盖章) 卖方：_____ (盖章)

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钢筋防护棚租赁合同图片大全篇七

本合同在_____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合同双方为：_____ (以下称为出租人) 和_____先生/夫人/小姐 (以下称为承租人)。

1、出租人同意出租，承租人同意租赁位于_____的店房_____间，房号为_____，电话号码为_____，租期为_____年，月租金_____元(_____币)。

2、在以上第1条款中所规定的租期，从出租人完成第3条款所有规定并在7天内通知承租方后开始生效。

3、出租人同意按以下具体规定完成该店房的维修工

作_____。

4、在本合同签订之日，出租人已收到合计_____元的房租保证金。如果承租人某月逾期未交租金，承租人同意出租人立即从保证金中扣除应收款项作为租金。

5、承租人同意在每月_____日或在此之前付清租金。如果承租方违约，未在该期内付款，承租人同意本合同不经通知便可终止。

6、一切房屋、土地税均由承租方承担。

7、如果本店房在合同终止之前依法被没收，双方同意本合同遂告终止，双方不得向对方提出索赔。只要承租人还在本商店，承租人必须交纳租金，直至其搬出，把店房还给出租人为止。8、承租人同意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支付租金，并向_____局缴纳电话费。

9、出租人同意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年内不得增加租金。

钢筋防护棚租赁合同图片大全篇八

甲方：(发包人)

乙方：(承包人)

依据《xxx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自愿、平等、互利、诚信协作的原则。甲方现将11的钢筋分项工程分包给乙方施工，为确保工程按时、按质、按量顺利完成，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以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创安全文明等级优良工地)。

二、 承包范围

本工程以甲方仅提供钢筋乙方包机械包工包辅材(垫块、水泥撑、扎丝、焊渣、套筒等)方式发包，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验收。乙方按甲方提供设计图纸(含图纸会审、设计变更、修改通知)及施工规范的要求施工，本工程所有基础、基础梁、地下室主体结构及上部主体结构和砌体结构部分、女儿墙等部分等的钢筋下料、制作、现场转运、绑扎成型等的全部工作内容。乙方负责按设计图纸进行钢筋抽料，做好用料计划并按图纸及规范施工按现场施工栋号列出钢筋规格、型号及数量清单提交一份给甲方，所有承包的工作范围必须达到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三、 工期

工期自20xx年7月20日开始，至20xx年6月20日竣工，总工期为330天。工期进度必须满足甲方项目部要求，遇特殊情况必须按甲方项目部的调整计划完成。若乙方无法满足甲方工期进度要求，超过三天以上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插入施工，乙方负责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所有扣款从当月进度款中扣除。

四、 承包单价

据竣工图按建筑规范计算的建筑面积46元/m²包干价。其中包括：

- 1、钢筋进场上、下车转运费；
- 2、钢筋解捆、断料、调直、除锈、攻丝、对焊、分类堆码；
- 3、钢筋各部件的制作、安装；
- 4、保证钢筋加工棚的整洁、文明；
- 5、钢筋工程待主体工程验收合格后，才算钢筋工程合格；
- 6、配合钢筋原材、连接、焊接等的取样工作；
- 7、因验收不合格造成的第二次检测费、返工费、材料费等；
- 8、场内加工棚至操作面的水平、垂直运输；
- 9、清理模板内杂物；
- 11、设置钢筋半成品、成品保护措施；
- 12、钢筋电渣压力焊、套丝等所以搭接材料和人工费；
- 13、搭拆必须的绑扎架及人行通道以及半成品的清理、堆码转运；
- 14、配合质检及砼浇筑时值班的钢筋校正、配合安装作业；
- 15、每层钢筋绑扎完毕后，作业面剩余半成品钢筋的清理、归类及重新利用。
- 16、现场零星钢筋的收捡、运输及处理费；
- 17、文明施工费；
- 18、现场二次转运材料用工费；

19、工具、个人防护用品费；

20、安全施工费；

21、管理及不可预见用工费。

22、现场除现有垂直运输设备以外的水平或垂直运输及二次转运材料用工费。

23、其他钢筋分项辅材费。

本工程承包单价均已综合考虑了人工费和工程赶工、加班及各部位施工难易程度、全部工序并包括乙方使用工具费、开机人员工资费、社保福利、工伤病假、医药费、探亲往返差旅费等各种补贴以及停水、停电、雨天停工、节日补助和个人所得税等各种工资费用，甲方不另作任何补贴。

特别约定：

五、甲、乙双方责任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本工程，否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扣留乙方的不正当所得。

2、甲方要按工程量及工程进度计划要求供应足够材料，保证乙方施工(但不包括设计单位修改施工图纸、天气影响及竣工前待工验收时间原因而造成的停工)。若因乙方故意停工且无正当理由解释的，从第二天起，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委托第三方进场施工，所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并按15%的管理费收取。

3、甲方指定施工员分管乙方，乙方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服从甲方施工员的技术指导，对于浪费材料和不按规范及安全操作规程施工者，甲方施工员有权执罚乙方。

4、乙方包钢筋施工过程中使用的一切机具。

5、乙方进场施工时，必须要有专业的技术人员和质安员从事该工种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对各项工程做好质量技术安全监督，把好质量安全关，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工程正常施工。

7、乙方因施工技术差，管理不善或人力不足，造成工程质量不合格或达不到进度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本施工合同，并责令乙方退场，退场后甲方给予结清合格的工程量的70%价款，不合格的不给予结算并由乙方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如乙方无法满足甲方的工期要求，甲方有权另外插入人员进行施工，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8、乙方人员因违章造成工伤事故，所发生的医疗费用及补贴由乙方负责支付，甲方并按违约处理，按所发生事故费用的总额的20%处罚。

9、因乙方原因，乙方自行退场的甲方按已完成的合格的工程量合同单价的70%结算给乙方，不合格不予结算，所造成的损失一切由乙方负责。

六、质量要求

1、钢筋下料：长、宽、高下料尺寸须满足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最大限度综合利用余料，把钢筋损耗率控制在1%内。

2、钢筋堆放：所有原材及半成品、成品的叠放须垫平，防止过大变形及污染并按不同规格、型号、构件用标识牌标识。

3、钢筋绑扎：须满足图纸及施工规范关于搭接长度、锚固长度、弯钩长度角度、间距、绑扎步距、错开搭接区域、保护层等要求。

4、钢筋定位：须满足技术交底及施工规范要求，达到主筋不偏位的要求。

5、乙方工人进场施工，班组长必须亲自带班安排工作，熟悉图纸，精心施工，对工人做好技术交底和安全教育，以确保本工程按时、按质、按量顺利完成。每个工人必须有丰富钢筋专业操作经验(钢筋焊工需有上岗操作证)方可进行该工种的施工。每部位施工完毕后，乙方现场负责人必须与甲方现场施工员一起对该工序进行验收，经双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才能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

6、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与其他工种密切跟踪配合。否则，造成的工料损失等费用，由乙方照价赔偿。保证本工程的各个分部分项工程在验收时能符合要求。若因质量达不到要求而拖延工期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一切费用。

七、文明施工要求

1、所有进场的施工人员，必须到项目部进行登记，并且经过新工人三级教育和考核，考核合格后才准上岗作业，施工过程中必须要遵守各项安全规章制度，进入施工现场必须戴安全帽，不准穿拖鞋、不准酒后作业、不准高空抛物，高空作业必须系好安全带，若违反安全操作规程而造成自身或他人伤亡事故，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2、停止使用施工机具后要切断电源，避免意外事故发生。

3、施工场地一切施工机械、电器不得乱动、乱拆，要爱护好施工机具，需用电器或机械检修时，需由甲方电工人员检查维修无误后，方可使用，否则发生事故的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

4、乙方每层段工序完工后当天要及时清理，超过半天的由甲方派清洁工人清理，相应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

5、乙方工人宿舍内每天要整理床铺、衣物，并派专人打扫宿舍内外卫生，集中垃圾专人收集，不准在宿舍内赌博，爱护公共设施，节约用水、用电，禁止乱拉乱接电线。禁止班组个人使用电饭锅、电热棒、电炒锅之类的家用电器。保证施工用电安全。

6、乙方进场的施工人员，甲方提供无偿住宿，统一由甲方管理人员安排并按指定的宿舍号入住，原则上每人一床位，每间宿舍床位上下铺必须住满后才能进驻第二间宿舍。由于宿舍为公共地方，因此不允许出现间隔小房或一人多床位的现象。否则，每超出一个床位处予每天500元罚款，依次类推。

八、违约责任及处罚

1、在流水作业时必须按项目计划时间进行，乙方不能够以工作面多或者少等理由跟不上或不开工，否则按该工作面的工程量的20%罚款处理。

2、不参加安全培训或未做施工技术质量安全交底的人员不能进入施工现场施工，否则对乙方进行每人壹仟元的罚款。

3、乙方所有进场的工人，不得在工地或工棚打架闹事。否则，打架双方每人每次各罚款1000元及支付各种相关费用，罚款由乙方支付，严重者送公安机关处理。

4、未经甲方项目经理同意，不得带外来人员到工地住宿，否则，每人每夜罚款100元，所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负责；在宿舍内赌博的，经发现每人每次罚款500元；在工地及宿舍周围大小便的，经发现每人每次罚款100元。

九、工程付款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支付，开工次月10日左右付第一个月进度30%作为生活费，第三个月起按工程进度于10日左右付至上

月25日所完成工程量的75%，主体封顶付至所完成工程量的85%，完成二次结构等所有钢筋工程付至工程量的95%，剩余工程款在两个月内付清。

3、若当月乙方完成的工程量因质量问题甲方不予验收，75%工程量价款甲方可不给予支付，待乙方整改完毕后经验收合格后才支付给乙方。

4、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75%工程款后，必须将内部工人的工资支付完毕并将当月支付工人的工资表提交给甲方留底。如发现乙方有拖欠工人工资现象，甲方有权代乙方支付工资并收取10%的劳务费。

5、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后，乙方可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结算表必须经项目负责人、技术员和结算员共同签字确认，按本合同核定承包结算总额。

6、 $\text{结算总额} = \text{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 \text{合同包干价}$

十、其它

经双方共同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待结算款付清后自然失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钢筋防护棚租赁合同图片大全篇九

甲方：

乙方： 公司

为了明确双方之间的权利与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共同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加工成型钢筋事宜达成协议如下，以示信守。

一、委托事项

二、合同工期

本合同工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合同工期提前或顺延的，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成型钢筋加工工作。
- 2、甲方有权监督、指导乙方生产，有权对乙方加工质量进行抽检。
- 3、按照本合同约定甲方享有的其他权利。

(二) 甲方的义务

- 1、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提供符合国家标准及项目要求的钢筋原材料。

- 2、合同生效后3日内，甲方应以书面的形式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并提供施工图纸及图纸会审记录等有效性技术文件。交底资料中应详细说明所承揽项目段号编制情况，各轴线位置，计划施工进度，以及成型钢筋平直部分的长度，特殊角度的工艺要求等。
- 3、按照双方约定，由甲方组织形成图纸翻样技术小组，负责施工图纸的钢筋计算与翻样工作。
- 4、甲方应按工程进度计划提前5日向乙方提供本合同成型钢筋的配筋单(特殊情况补充时须提前3日)，配筋单上的目录应注明起止编号、使用部位及合理的工期要求，且每张配筋单上须有甲方授权经办人签字，并在工程名称处加盖甲方公章后生效。
- 5、按照本合同约定提货或接收乙方交付的成型钢筋产品。
- 6、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拖欠。
- 7、甲方提供授权经办人签字字体体样作为本合同附件，明确其授权范围。甲方更换授权经办人员时应及时通知乙方，否则应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8、对乙方提出的任何质疑或异议，甲方应当在12小时内予以书面澄清或解答。
- 9、需要乙方现场加工时，甲方应提供满足加工需求的加工场地，并负责将水、电源(符合乙方加工用动力电源需求)接入钢筋加工现场;现场加工时，水、电费由甲方承担，钢筋加工制作设备以及场地内其余设施由乙方自行解决。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1、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合同

价款。

2、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符合国家标准及项目要求的钢筋原材料。

3、按照本合同约定乙方享有的其他权利。

(二)乙方的义务1、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应积极准备生产，确保甲方工程项目施工进度。

2、钢筋原材料经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进行加工。

3、乙方收到甲方提供的成型钢筋配筋单后，应认真校对，如图示尺寸、规格、数量标注无法正确识别时应及时与甲方联系。

4、乙方制作的成型钢筋应符合甲方配筋单的要求，并在产品上以标牌的形式标注成型钢筋使用部位的编号、尺寸、几何图形、数量。每一编号的钢筋提供标牌一张。

5、乙方特殊作业人员和施工操作人员必须具有相关的上岗证书。

6、接受甲方的监督、指导，协助甲方工作人员进行产品抽检工作。

7、严格按照工艺标准进行操作，合理套材降低损耗。

8、乙方保证使用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进行加工，不得调换使用其他材料。

9、乙方负责完成钢筋机械连接试样的制作，并及时通知甲方试验人员送样检测。

五、钢筋原材料供应

1、甲方提供的钢筋原材料应当符合《钢筋混凝土用钢第1部分：热轧光圆钢筋》(gb1499.1-2007)及《钢筋混凝土用钢第2部分：热轧带肋钢筋》(gb1499.2-2007)规定的标准。

2、甲方应委派专人负责钢筋原材料的接收、检验工作，并负责将钢筋原材料运至乙方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后，甲方将钢筋原材料交付乙方，甲乙双方共同签署交接记录。钢筋采购合同、产品合格证、质保卡、产品说明书、检验报告等资料作为交接记录附件交乙方备案。

3、甲方对其所提供钢筋原材料的质量负责，对原材料存在的质量缺陷，应及时协调材料供应商予以修理、更换。乙方接收甲方提供的钢筋原材料，并不免除甲方承担的质量责任。

4、乙方有权对甲方供应的钢筋原材料质量进行重新检验，检验费用计入合同价款。

六、设计变更

1、如遇工程设计变更，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暂停加工，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2、工程设计变更后，甲方应重新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并协商确定合同工期。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提供补充配筋单，补充配筋单应标注“急配”字样及合理的工期要求。

3、发生设计变更的，乙方已按甲方要求投入加工生产的费用及由此产生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七、产品质量要求

2、对成型钢筋产品的其他要求 .

八、安全与文明施工

- 1、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应做好安全教育、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保证施工安全和人身安全；发生事故，应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因乙方组织、指挥不当或安全措施不完备等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损失。
- 2、甲方认为乙方工作中的安全措施不力、设施不足，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
- 3、乙方夜间施工应提供足够的照明和警示标志，确保安全。

九、运输及检验

- 1、乙方交付的成型钢筋应当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妥善包装。
- 2、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成型钢筋加工工作后，以传真形式书面通知甲方提货。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通知后3日内安排提货。
- 3、甲方委派的提货人员应当持有甲方出具的书面授权文件，否则，乙方有权拒绝交货。
- 4、甲方提货的，甲方应在提货时完成成型钢筋的验收工作。成型钢筋经验收合格交付甲方后，甲方应填写收货回执单交于乙方。成型钢筋交付后，发生毁损、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
- 5、采用乙方送货的，甲方应指定交货地点。成型钢筋运至指定地点后，甲方应当场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收货回执单交于乙方。
- 6、甲方未经验收即接受成型钢筋产品或将成型钢筋产品加以使用的，视为成型钢筋产品验收合格。

7、成型钢筋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及时予以修理、更换、重做，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合同价款合同总价款预计为人民币 万元，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1)本合同螺纹钢加工损耗系数按 %计取，螺纹钢加工结算单价为人民币元/吨。价款计算公式为：结算价款=收货回执单记载的重量*(1+损耗系数)*加工结算单价。

(2)本合同线材钢筋加工损耗系数按 %计取，线材钢筋加工结算单价为人民币元/吨。价款计算公式为：结算价款=收货回执单记载的重量*(1+损耗系数)*加工结算单价。

(3)本合同所称加工结算单价包括成型制作费、税金等交付甲方使用前的所有费用，不含直螺纹接头加工、套筒费用。

(4)钢筋机械连接头 元/个(钢筋不分材质、规格加工套丝、不含套筒，并戴好保护帽)，按照收货回执单记载的数量结算。

(5)采用乙方送货的，乙方支付的运输费、装卸车费等配送费用据实结算，计入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为上述各项金额之和。

十一、结算与支付

1、成型钢筋经验收合格交付甲方后，乙方书面或以传真形式向甲方提交成型钢筋结算单，甲方应在收到结算单后3日内书面或以传真形式对结算单予以确认。如甲方未按时确认也没有提出异议，视为甲方对该成型钢筋结算单予以确认。

2、合同价款按月结算，甲方于每月10日前按照结算单记载的金额向乙方支付上月合同价款。(定期结算方式)

或：甲方于本合同签订后3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即人民币 元，其余价款在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工作内容后 日内支付。(预付款方式)

3、甲方以乙方接受的银行承兑汇票(六个月之内不计贴息)或银行支票付款，付款时乙方须提供正式有效发票。

十二、节余钢筋的处理1、本合同全部成型钢筋加工完毕后，甲乙双方共同核对结算钢筋原材料及成型钢筋规格、重量。钢筋节余量按照以下方式计算：钢筋节余量=钢筋原材料供应量-成型钢筋重量*(1+损耗系数)。

2、节余钢筋由甲方负责取回或由乙方安排运输，甲方支付装卸、运输费用。

3、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可以以节余钢筋抵扣合同价款，节余钢筋价款按节余钢筋量乘以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单价计算。

十三、合同变更与解除1、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修改或补充，但须另行签署书面协议。

2、合同部分条款的修改或失效，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有效性。

3、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的；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6)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四、违约责任

(一)甲方责任

- 1、甲方如中途变更图纸应提前10日与乙方协商，图纸变更及修改过程中，乙方已投入加工生产的费用及由此产生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 2、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付款，每迟延一日按延期付款总额千分之三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提货或接收成型钢筋产品，应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保管费用，每迟延一日按该笔货款总额千分之三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4、甲方无正当理由解除、终止或停止履行本合同，除向乙方足额支付已加工成型钢筋产品的合同价款外，应按未履行本合同价款总额千分之三的比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 乙方责任

- 1、乙方未按照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数量等提供成型钢筋产品，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及时予以修理、更换、重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装卸及运输费用。
- 3、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妥善保管钢筋原材料及成型钢筋产品，如因乙方原因导致钢筋毁损、灭失，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

十五、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双方可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双方一致同意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其它：

- 1、如遇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正常履行时，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尽合理的努力将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

方应立即恢复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3、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附件1：甲乙双方授权经办人签字字体体样及联系方式。

附件2：钢筋加工配送服务工作流程。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钢筋防护棚租赁合同图片大全篇十

买方： _____

法定住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卖方： _____

法定住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买卖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就买卖汽车的有关事项，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一、买卖标的

汽车品牌及型号规格： _____

生产国别或生产地： _____

生产厂名称： _____

排气量： _____

车牌号码： _____

出厂日期： _____

已行驶公里数： _____

车辆类型： _____

厂牌型号： _____

(初次)登记日期： : _____

颜色 _____

发动机号： _____

车架号： _____

车辆购置附加费凭证编号： _____

养路费缴付凭证编号： _____

有效期从 _____ 至 _____

最后一次年检时间： _____

二、质量要求

2、卖方向买方出售的汽车，必须是经国家有关部门公布、备案的汽车产品目录上的产品或合法进口的产品，并能通过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检测，可以上牌行驶的汽车。

3、卖方保证其所出售的车辆不是国家禁止的走私车、拼装车或明令淘汰的汽车产品，也不是违反交通安全、环保等法规要求的汽车产品。

三、数量与价款

车辆单价：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数量：_____台

车辆总价：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运费：_____元，由_____方承担

出库费：_____元，由_____方承担

四、履约保证金

1、买方应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卖方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元。

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买卖双方签署验收单后的_____天。

3、如买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卖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履约保证金扣除卖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有效期满后_____天内退还买方。

五、付款方式

买方在本合同签订后，按照第_____种方式，如期足额将车款支付给卖方。

1、一次性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支付全部车价款，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履约保证金可抵作车价款。

2、车辆抵押贷款方式：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支付全部车价款的_____%，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余款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_____日内支付，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3、分期付款：

(1)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买方支付卖方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作为保证金。保证金可以抵作车价款。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20%。

(2)卖方将车辆交付买方，并经买方办理交车手续后，支付车价款的_____%，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3)买方委托卖方办理上牌手续，待相关事项办妥后，支付剩余_____%的车价款，合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4)其他约定：_____。

4、双方约定的其他付款方式：_____。

以上合同价款均以现金汇票支票_____方式结算。

六、交付

2、交付地点：买卖车辆的成交经营场所或_____。

3、交付方式：

(3)实行自行提货的，卖方应在交付日_____日之前，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的方式将提货时间通知买方，以发出通知之日作为通知提货时间。

4、卖方在交付车辆的同时，还应向买方提交下列文件：（以下3、4、5项如没有，售前应说明）

(1)购车发票；

(2) (国产车) 车辆合格证、(进口车) 海关进口证明和商品检验单；

(3) 保修卡或保修手册；

(4) 说明书；

(5) 随车工具及备胎。

七、验收

1、买方应在车辆交接的当场对所购车辆的外观、基本使用功能和随车工具(备配件)、卖方提供的卖车相关文件和手续等进行认真检查、确认。如对外观、内饰、随车物件功能及相关文件等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或_____日内提出书面异议，经卖方确认后负责调换、处理。

2、车辆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车辆交接，并签署《商品车辆交接书》，视为该车辆正式交付。卖方还应在协助买方办理完车辆过户、转籍手续，车辆过户、转籍过程中发生的税、

费由_____方承担。

3、从车辆正式交付验收合格之时起，该车辆的所有权和风险责任由卖方转移至买方。

八、风险负担

1、汽车交付之前，若因不可抗力之事由，致使轿车丢失或毁损，其责任由卖方负担。

2、车辆交付后办理过户、转籍过程中，因车辆使用发生的问题由使用者负责。

3、因卖方的原因致使车辆不能按照约定的期限交付的，卖方应当自违反约定之日起承担车辆毁损、灭失的风险。

4、车辆由卖方交承运人运输的，除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以外，毁损、灭失的风险自合同成立时起由买方承担。

5、卖方按照约定未交付有关车辆的单证和资料的，不影响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转移。

九、维护维修

1、买卖车辆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或需要保养，卖方应在生产厂公布或双方约定的维修站进行修理和保养。

2、卖方售卖给买方的车辆的保修期，为_____年或者_____万公里，以先到达者为准。

3、在保修期内卖方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在保修期内因严重安全性能故障或主要部件总成质量问题经_____次以上(含_____次)修理，车辆的安全性仍达不到出厂检验标准或不能正常使用的，卖方应当负责向生产厂家申请换车或退车还款(扣除折旧)。

4、在保修期内，如买方使用、保管或保养不当造成的问题，由买方自行负责。

5、买方所购汽车存在设计、制造缺陷，并由此缺陷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买方有权向卖方或生产厂家主张索赔，卖方应积极协助。

6、保修期后的产品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十、违约责任

1、卖方应保证其对出卖车辆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若第三人对车辆提出主张，造成买方与第三方发生争议，卖方应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2、卖方应如实向买方陈述车辆的状况，并保证车辆状况陈述的真实性，若卖方在该车有缺陷或存在其他特殊的使用要求时，应明示告知而未明示告知的，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买方未能按时支付车款的，每逾期1日，应支付卖方全部车价款_____%的违约金。

4、卖方未能按时交付车辆的，每逾期1日，应支付买方全部车价款_____%的违约金。

5、因卖方原因致使车辆在约定期限内不能办理过户、转籍手续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返还车款并承担一切损失；因买方原因致使车辆在约定期限内不能办理过户、转籍手续的，卖方有权要求买方返还车辆并承担一切损失。

6、因车身超重、尾气不合格等质量问题或证件不全导致买方无法上牌，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和退车，因此而造成买方的实际损失，卖方应当予以赔偿。

7、卖方交付的汽车不符合说明书中表明质量标准，买方有权拒绝接收车辆，或要求卖方承担无偿修复、补偿损失或减少价款的违约责任。

8、买方选择以抵押贷款的方式付款的，如买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银行办妥有关抵押贷款事宜(以银行实际发放贷款为准)，视为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应当向卖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的解除

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解除：

- 1、合同期限届满，买卖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 2、买卖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7□_____□

十二、保密

买卖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

期限为_____年。

十三、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 (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十四、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十五、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十六、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七、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十八、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十九、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买卖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十、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_____ (盖章) 卖方：_____ (盖章)

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签约地点：_____ 签约地点：_____